

山西省长治至临汾高速公路项目管理养护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0701-18401008029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临汾市

一、招标条件

山西省长治至临汾高速公路（招标项目编号:M1401000155501181001），已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基础[2010]2853号 批准，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招标人为山西路桥集团长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管理养护设备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项目是国家高速公路网青岛至兰州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山西省规划的高速公路网“三纵十二横十二环”公路主骨架中的第十横，起点位于长治市屯留县崔邵村，接黎城（冀晋界）至长治高速公路，终点位于临汾市襄汾县南辛店，接临汾至吉县（晋陕界）高速公路，路线全长166.234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6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Ⅰ级。

本次招标范围为本项目的管理养护设备采购，共划分为5个标包。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包: 生产工具车

客货两用车: 3台（四驱，皮卡）；

客货两用车: 3台（两驱，箱式皮卡）；

双排轻型货车: 3台（2T、带自卸功能）；

002 第二标包: 生产管理用车

普通小客车: 3台（1.4T）；

普通小客车: 7台（1.8T）；

中型客车：1台（19座 4.0L）；

003 第三标包：除雪设备

自卸车：6台（525型）；

除雪铲：12台 /套（配自卸车、洒水车使用）；

重型高速滚刷：3台 /套（配自卸车使用）；

重型融雪剂撒布机：3台/套（9m³, 配自卸车使用）；

洒水车： 3台（8T）

004 第四标包：应急设备

重型道路清障车：2台（531TQZ型）；

中型道路清障车：1台（518TQZ型）；

轻型道路清障车：3台（508TQZP型）；

灌缝设备：2台/套（包含灌缝机和吹风机）；

冲击夯：3台/套（功率：3.7HP, 冲击力：1730kgf；小型设备）；

割草机：9台/套（小型设备）；

绿篱修剪机：9台（小型设备）；

高杆照明站：3台/套（LED

1000w照明，汽油发动机，最大身高≥4.3m；小型设备）；

热熔标线划线设备：1台/套（小型设备）；

发电电焊机：3台（小型设备8KV）；

护栏抢修（打拔桩）车：3台/套；

护栏清洗机：3台（配洒水车使用）；

005 第五标包：养护修复设备

热再生式路面综合养护车：1台/套（功率115kw、产量：3-5t/h；加配液压破碎锤、切割机、单钢轮压路机）；

轮式装载机：3台/套（50型侧卸）；

道路清扫车：1台（垃圾箱容量≥8m³）；

随车起重运输车：3台（≥6T吊臂）；

高空作业车：1台（最大作业高度≥18m）；

消防车：1台（≥6T，双排底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包、002 第二标包、003 第三标包、004 第四标包、005 第五标包：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其授权的经销代理机构：

(1) 投标人如为制造商，注册资金要求在人民币1000万元（含）以上、具有5年以上制造经验；如为经销代理机构，注册资金要求在人民币200万元（含）以上、具有2年以上经销经验；

(2) 投标人制造或经销的设备未发现重大的产品质量问题或问题已有有效改进措施，综合实力雄厚，综合服务好；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 经销代理机构必须取得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代理授权书（备注中标注小型设备的除外）；

(4) 客货两用车、双排轻型货车应在项目所在地的地市级区域内设有售后服务站点，中型客车及其他大型设备应在山西省内设有售后服务站点；

(5) 投标人只可对本项目一个标包提出申请。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生产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由生产商自身或由其委托的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如发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有2家或2家以上的潜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则按照先到先得的原则，招标人仅向先到的投标人发售招标文件。

3.4 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 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②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③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 ④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情形。

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平台中没有被列入“行政处罚”、“黑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18-10-26 9:00:00至 2018-11-02 9:00:00（北京时间）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工作)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登陆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申请下载招标文件。

4.3 标书售价：

第一标包：1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第二标包：1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第三标包：1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第四标包：1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第五标包：1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注：凡有意参与投标人，须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库完成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情请查看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库注册指南。主体库资料核验咨询电话：0351-7731313；CA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351-7731318；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太原市坞城南路50号；

五、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及递交

5.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编辑器编制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递交。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11-20 10:00:00

逾期递交的或者未正常递交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18-11-20 10:00:00

6.2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报名时间：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请于 2018-10-26 9:00:00至2018-11-02 9:00:00（北京时间），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7.2 投标人报名时应上传以下证件扫描件：

- (1)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件；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3)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4)代理商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代理授权书（备注中标注小型设备的除外）；
- (5)信用中国网页截图；
- (6)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
- (7)投标人同时须提供用A4纸打印的联系表一份（内容包括：申请标包、联系人、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

7.3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

7.4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7.5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7.6

本公告仅在山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西省交通运输厅网、山西路桥集团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平台<http://cg.sx1q.com:4567/PMS/>上同时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山西路桥集团长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县底镇东里村临汾东收费站

联系人：王晓刚

电话：0357-5783129

电子邮箱：50348522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

联系人：马翠花、任志伟

电话：13835195185、0351-7213363

电子邮箱：12820855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新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马新峰